

## 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9月5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根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并经全体董事同意，本次会议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9月5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6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6人（其中独立董事胡旭微、蔡再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少军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会议董事讨论并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不向下修正“远信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公司股票自2024年8月16日至2024年9月5日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23.25元/股的85%（即19.76元/股），已触发《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公司本次拟不向下修正“远信转债”转股价格，且在未来六个月内（2024年9月6日至2025年3月5日），如再次触发可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下一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将自2025年3月6日开始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远信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

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远信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5 日